

(傳閱文件： 請各位議員填妥附上的回條，並於 2024 年 12 月 18 日或之前交回或傳真至南區區議會秘書處。)

南區區議會

徵求南區區議會同意於《防電騙地區大使計劃》活動及宣傳物品展示南區區議會標誌事宜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請各位議員考慮是否同意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(下稱「主辦機構」)於《防電騙地區大使計劃》(下稱「《大使計劃》」)的活動及宣傳物品上展示南區區議會的標誌。

背景及建議

2. 為凝聚各區議會力量共同打擊電騙，主辦機構已邀請十八區區議會參與《大使計劃》，並擬於委任及啟動儀式上以 LED 屏幕展示十八區區議會的標誌，有關標誌亦可能應用於其他宣傳物品上，包括專題網頁、報章專題特刊、社交平台帖文等。現徵求南區區議會同意主辦機構於《大使計劃》活動及宣傳物品上展示南區區議會的標誌。

徵詢意見

3. 請議員考慮是否同意主辦機構使用南區區議會的標誌，並於《大使計劃》活動及宣傳物品上展示。

南區區議會秘書處

2024 年 12 月